

证券代码：603000 证券简称：人民网 公告编号：临2020-011

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人民网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峰主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及其他内部制度文件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关于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议案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（草案）》确定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关主体资格的规定，不存在禁止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，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制定、审议程序及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安排及解除限售安排（包括授予额度、授予日期、授予条件、授予价格、限售期、解除限售期、解除限售条件）等事项未违反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4、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

5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助于完善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，可以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被激励人员利益结合在一起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本议案尚需经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审核批准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公告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二、关于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管理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

行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本议案尚需经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审核批准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管理办法》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三、关于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的议案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旨在保证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本议案尚需经国家相关监管部门审核批准后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年3月17日